

私立华联学院文件

粤华联字（2017）124号

私立华联学院 关于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方案

各院、系、部、处、中心：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战略，加强我校创新创业教育科学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培养，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粤教高〔2015〕16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把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学校教育教学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树立旨在推进素质教育的理念，强化校政行企研协同，实现资源互通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创新，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体系，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二、总体目标

整合校内外各种资源，实现校政行企研及校内各部门间有效协同，通过高职创新创业教育智慧生态系统的构建，逐步完善我校创新、创意、创业的系统化创新创业师资、课程和教学体系建设。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创新创业教育促进素质教育的理念

深刻认识到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是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核心在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科学把握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素质教育、就业教育的内在联系。

推进创新创业的内容进人才培养方案；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比赛、师资队伍建设进年度工作计划；创新创业知识进课程；创新创业技能进课堂；创新创业意识进师生头脑。

将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在专业教育中拓展创新创业教育，在专业实习过程中增加创新创业实践内容；创新创业教育与实践相结合——强化创业实践能力的培养，搭建“创业计划+仿真模拟+实践训练+项目孵化”平台，全面提高学生的创业素质；创新创业教育与规划相结合——创新创业教育与学生生活规划、创业规划、职业生涯规划等三大规划结

合起来，帮助学生将创业实践与当前的学业和未来的职业紧密联系起来，统筹兼顾，互相促进。

通过各种渠道帮助学生了解国家和地方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扶持政策，鼓励大学生创新创业，协调创业与学习的关系；通过会议动员、政策宣传等方式宣传创新创业教育工作，营造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

（二）创新创业教育融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学校各专业要立足本专业定位和服务方向，根据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目标要求，积极引进行业企业等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提升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三）建设创新创业课程

1. 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课程建设，结合专业特点，开发完善公共必修课程或选修课程：《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创业与创新综合实训》，宣传并扩大“创新创业行知班”等。

2. 充分发挥第一课堂主渠道的作用，鼓励教师和教学团队进行教学改革，在传统课堂中融进有利于创新创业素质能力培养的一切有利因素。充分运用线上和线下资源，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讲座、报告、交流、参观等各种有针对性的培训，为学生扩大视野、提升创新创业动力和能力做好推动引导准备工作。

3. 建立创新创业教育优秀教学资源库，完善创新创业教育

典型案例库，丰富案例教学课程资源，将创新创业教材建设纳入学校教材建设重点内容。

（四）建设高素质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

建设一支“校内专任+校内兼课+校外兼职”三位一体专兼结合的高素质“双师型”创新创业教育教师队伍，各专业应从产学研合作单位、实践教学基地单位和行业、企业聘请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专家学者、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才和能工巧匠等担任创新创业导师。鼓励教师参与社会行业的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不断提升创新创业教师队伍的专业素质。

（五）建设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整合校政行企研各种资源，多方协同建设 1 个创业孵化园，形成“自主创业+岗位创新+社会创业”三位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新格局；鼓励有经验的“双师”设立工作室带领学生从事创新创业和申报专利，扩大学生专业视野，增长专业水平。通过座谈、专家讲座、联系专业导师、项目辅导等多种形式给予学生帮助和指导并做好后续跟踪服务。

（六）改革教学和学籍管理制度

1.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实践取得突出成绩的，经学校认定转专业更能发挥学生的专长的，学生可申请转专业，并在评优评先、奖助学金等方面予以倾斜。
2. 探索创新创业个性化培养弹性学制，延长修业年限放宽，允许休学创业，简化复学手续，为学生离校创业提供便利。

(七) 建立创新创业教育激励机制 (人事处、教务处、团委、招生就业处)

1. 完善教师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激励机制。鼓励教师指导学生开发新产品、举办创新创业报告会、指导扶持大学生创业实践等。对有利于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工作,列为教学计划的课程组成部分,计入教学工作量。鼓励教师兼职担任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并给予相应待遇。

2. 设立“创新创业专项扶持资金”,为学生开展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学生创新创业团队进行资金帮扶。

3. 争取各级政府有关创新创业的优惠政策。充分利用创新创业教育的现有资源,积极申报其他科研项目,争取更多的经费支持;与地方有关单位开展紧密合作,积极推进我校创新创业教育。

(八) 营造“产教融合”的创业文化氛围

积极发挥团委和创业协会等社团组织的作用,指导学生开展校内“模拟公司大赛”、“跳蚤市场”和“创业沙龙”等系列活动,通过创新创业微信、微博等现代信息平台进行创新创业的文化和政策宣传,组织学生参加“挑战杯”、“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特长,自拟题目开展“双创”活动,丰富学生的创新创业知识和体验。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领导协调

1. 坚持实施“一把手工程”，强化“校长挂帅，多部门联动”的领导体制和“校长主抓、各系主体落实、各职能部门协同、开放合作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

2. 进一步强化“私立华联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领职能，完善领导小组的成员构成，由校长任组长，党委书记任常务副组长，教学副校长、学工副校长及分管校领导任副组长，教务处、学生处（团委）、招生就业处等主要部门负责人和各系主任为成员，负责全面指导创新创业教育的建设工作。

（二）加强宣传引导

大力宣传加强创新创业教育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加大校内创新创业教育实施力度，发挥“创业行知班”的带头作用，定期举行讲座、论坛、见面会、研讨会等创新创业交流活动。营造支持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外部环境。利用网络、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形式做好创新创业宣传，引导学生树立科学的创新观、创业观、成才观。

（三）确保资金投入

学校优化预算经费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聚集各种资源，切实保证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开展。

学校在每年的预算中将创新创业教育经费进行专项单列，

确保专款专用。具体内容包括：创新创业实训实践平台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创新创业课程、教材资源建设、创新创业教育课题研究、对外交流合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创新创业大赛等。

